

**INTERIM REPORT
2019
中期報告**

OIL
COAL
ALUMINIUM
MANGANESE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205



OIL

Major income driver with steady production and development in oilfields located in Kazakhstan, China and Indonesia.



COAL

A 14% participating interest in the Coppabella and Moorvale coal mines joint venture (a major producer of low volatile pulverized coal injection coal in the international seaborne market) and interests in a number of coal exploration operations in Australia with significant resource potential.



ALUMINIUM

(1) a 22.5% participating interest in the 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joint venture, one of the largest and most efficient aluminium smelting operations in the world; and (2) a 9.6846% equity interest in Alumina Limited (ASX: AWC), one of Australia's leading companies with significant global interests in bauxite mining, alumina refining and selected aluminium smelting operations.



MANGANESE

Single largest shareholder of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SEHK: 1091), one of the largest vertically integrated manganese producers in the world.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An import and export of commodities business, based on strong expertise and established marketing networks, with a focus on international trade.



Contents 目錄



Corporate Information

公司資料

Financial Results

財務業績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01	簡明綜合利潤表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02	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0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0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0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Notes to the Condensed Consolida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0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Other Information 其他資料



Business Review and Outlook	28	業務回顧和展望
Financial Review	30	財務回顧
Liquidity, Financial Resources and Capital Structure	39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Employees and Remuneration Policies	40	僱員和酬金政策
Corporate Governance Code	41	企業管治守則
Model Code for Securities Transactions by Directors	41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Directors' and Chief Executive's Interests in Shares and Underlying Shares	41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Share Option Scheme	42	購股權計劃
Substantial Shareholders' and Other Persons' Interests in Shares and Underlying Shares	42	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Purchase, Redemption or Sale of Listed Securities of the Company	44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Specific Performance Obligations on Controlling Shareholder of the Company	44	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Update on Directors' Information	44	更新董事資料
Review of Accounts	44	審閱賬目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孫玉峰先生(主席)
(在2019年3月28日獲委任)
郭 炎先生(主席)
(在2019年3月28日辭任)
索振剛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 陽先生(副主席)
李素梅女士(在2019年6月22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陳 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陸 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

范仁達先生(主席)
高培基先生
陸 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高培基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陸 東先生
索振剛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孫玉峰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陸 東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高培基先生
孫玉峰先生
索振剛先生

公司秘書

王衛國先生(在2019年6月22日獲委任)
謝振華先生(在2019年6月22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和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7樓
6701-02及08B室

電話 : (852) 2899 8200
傳真 : (852) 2815 9723
電郵 : ir@citicresources.com
網址 : <http://resources.citic>
<http://irasia.com/listco/hk/citicresourc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
瑞穗銀行

財務業績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利潤表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收入	5	1,828,363	2,145,175
銷售成本		(1,639,545)	(1,615,840)
毛利		188,818	529,335
其他收入和收益	5	81,519	54,740
銷售和分銷成本		(7,098)	(13,022)
一般和行政費用		(176,002)	(195,586)
其他支出淨額		(26,612)	(56,024)
融資成本	6	(151,389)	(132,756)
應佔的溢利：			
聯營公司		194,132	214,524
一間合資企業		277,809	254,139
		381,177	655,350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11	—	(86,814)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	(13,026)
除稅前溢利	7	381,177	555,510
所得稅支出	8	(82)	(164)
期間溢利		381,095	555,346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62,051	529,125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044	26,221
		381,095	555,346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10	港仙	港仙
基本		4.61	6.73
攤薄		4.61	6.73

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2019年	2018年
期間溢利	381,095	555,34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期間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份	38,800	(421,463)
所得稅影響	(11,641)	126,438
	27,159	(295,02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285)	(41,445)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8,132	(21,989)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	(2,505)	(810)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24,501	(359,269)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	(337)
所得稅影響	—	101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	(236)
期間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24,501	(359,505)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405,596	195,841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86,979	173,655
非控股股東權益	18,617	22,186
	405,596	195,84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1	2,950,634	3,114,985
使用權資產		121,509	—
預付土地租賃款		—	14,374
商譽		24,682	24,682
其他資產		260,382	257,921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4,243,355	4,359,615
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		1,716,719	1,441,411
衍生金融工具	16	218,942	244,983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13	63,320	19,687
遞延稅項資產		19,565	33,217
非流動資產總額		9,619,108	9,510,875
流動資產			
存貨	14	440,796	608,854
應收貿易賬款	15	444,586	559,665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13	399,276	788,459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2,190	2,190
衍生金融工具	16	354,070	288,535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2,047,839	1,921,169
流動資產總額		3,688,757	4,168,87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7	111,326	158,411
應付稅項		71	425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839,664	777,416
衍生金融工具	16	9,161	23,743
銀行借貸	18	1,682,755	2,006,729
租賃負債		22,580	—
應付融資租賃款	19	—	2,243
撥備		45,605	44,705
流動負債總額		2,711,162	3,013,672
流動資產淨額		977,595	1,155,20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596,703	10,666,07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596,703	10,666,07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和其他借貸	18	3,900,000	4,209,823
租賃負債		86,994	—
應付融資租賃款撥備	19	—	489
		425,115	401,745
非流動負債總額		4,412,109	4,612,057
資產淨額		6,184,594	6,054,01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0	392,886	392,886
儲備		5,860,556	5,748,597
		6,253,442	6,141,483
非控股股東權益		(68,848)	(87,465)
權益總額		6,184,594	6,054,0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入盈餘	資本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在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8年1月1日	392,886	6,852	447,661	(38,579)	158,492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37,410)
向股東分派	—	—	(196,443)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	—	—	—	—	—
在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92,886	6,852	251,218	(38,579)	121,082
在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2019年1月1日	392,886	6,852	251,218	(38,579)	12,246
期間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7,858)
向股東分派(附註9)	—	—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	—	—	—	—	—
在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92,886	6,852 *	251,218 *	(38,579) *	4,388 *

* 該等儲備賬目組成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5,860,556,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 5,748,597,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							
按公允價值 列值入賬 其他全面收入 的權益工具 重估儲備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投資相關 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455)	626,138	12,000	(1,047,200)	5,506,378	6,064,173	(117,223)	5,946,950
(236)	(295,025)	—	(22,799)	529,125	173,655	22,186	195,841
—	—	—	—	—	(196,443)	—	(196,443)
—	—	—	(2,823)	2,509	(314)	—	(314)
(691)	331,113	12,000	(1,072,822)	6,038,012	6,041,071	(95,037)	5,946,034
—	385,448	—	(1,295,336)	6,426,748	6,141,483	(87,465)	6,054,018
—	27,159	—	5,627	362,051	386,979	18,617	405,596
—	—	—	—	(275,020)	(275,020)	—	(275,020)
—	—	—	7,605	(7,605)	—	—	—
— *	412,607 *	— *	(1,282,104) *	6,506,174 *	6,253,442	(68,848)	6,184,59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338,601	446,04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0,822	14,044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息收入	318,524	202,314
購入物業、廠房和設備	(109,838)	(53,692)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款項	106	33,116
出售石油分成合同部分參與權益的款項	—	27,565
來自一間合資企業的償還貸款	366,669	—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596,283	223,34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貸	487,977	207,093
償還銀行借貸	(1,125,820)	(442,661)
從政府收到一筆貸款	3,704	10,599
償還一筆政府貸款	(20,393)	(14,904)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份／應付融資租賃款	(11,441)	(4,897)
已付利息	(131,260)	(125,16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7,233)	(369,939)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37,651	299,453
期初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921,169	1,405,67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981)	(26,859)
期末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2,047,839	1,678,266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的分析		
現金和銀行結餘	599,236	696,547
定期存款	1,448,603	981,719
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2,047,839	1,678,2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34「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和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準則(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外，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此等財務報表在2019年7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和授權發佈。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此等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AS和詮釋)。

HKFRS 9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性的提早還款
HKFRS 16	租賃
HKAS 19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HKAS 28修訂本	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HK(IFRIC) – 詮釋23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HKFRS 3、HKFRS 11、HKAS 12和HKAS 23修訂本

除下文解釋有關HKFRS 16「租賃」的影響外，新訂和經修訂HKFRS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有關HKFRS 16的性質和影響闡述如下：

HKFRS 16「租賃」

HKFRS 16取代HKAS 17「租賃」、HK(IFRIC) – 詮釋4「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HK(SIC) – 詮釋15「經營租賃 – 優惠」及HK(SIC) – 詮釋27「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和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單一以資產負債表內的模式入賬。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HKAS 17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HKFRS 16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應用經修訂追溯方法採納HKFRS 16(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追溯應用準則將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9年1月1日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而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HKAS 17呈報。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HKFRS 16「租賃」(續)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HKFRS 16，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HKAS 17及HK(IFRIC) – 詮釋4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HKAS 17及HK(IFRIC) – 詮釋4未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HKFRS 16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該等合約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訂明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以其獨立價格為基準)。承租人可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本集團已採用此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HKFRS 16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廠房和機器及土地和建築物的租賃合同。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將租賃(按該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和風險轉予本集團)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HKFRS 16，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和計量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和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豁免。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和(ii)在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取而代之，本集團會將有關該等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過渡的影響

在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並在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獨立呈列。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予以調整。所有此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HKAS 36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其中包括先前確認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資產2,961,000港元(由在2018年12月31日的物業、廠房和設備重新分類)。

在2019年1月1日應用HKFRS 16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同包含延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HKFRS 16「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的影響(續)

在2019年1月1日因採納HKFRS 16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129,563
物業、廠房和設備減少	(2,961)
預付土地租賃款減少	(14,374)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減少	(3,746)
資產總額增加	108,482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111,214
應付融資租賃款減少	(2,732)
負債總額增加	108,482

在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在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在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37,809
在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3.79%
在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116,049
減：	
與短期租賃和剩餘租賃期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相關承擔	8,277
其他	1,940
加：	
與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相關承擔	2,732
在2018年12月31日未獲確認的續租選擇權付款	2,650
在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111,214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HKFRS 16「租賃」(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2019年1月1日採納HKFRS 16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有關租賃的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在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和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將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和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和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在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予以增加以反映利息的累增，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予以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租賃期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化，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釐定含續租權合同的租賃期涉及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賃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的租賃期，連同續租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續租權將獲行使)或終止租賃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終止租賃權將不獲行使)。

本集團有權在其部分租賃下將資產的租賃期額外延長四年。本集團在評估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權時須作出判斷。本集團會考慮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其續租的相關因素。在租賃日期開始後，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該等事件或變動在本集團的控制之內且影響其行使續租權的能力，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賃期。

就一項建築物租賃而言，由於該等資產對本集團的經營至為關鍵，因此本集團將續租期包括在租賃期之內。該等租賃包含一段短期而不可撤銷的期間，倘未能及時找到替代的建築物，將對經營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HKFRS 16「租賃」(續)

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和簡明綜合利潤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在本期內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總額	租賃負債
	預付土地 租賃款	建築物	廠房和 機器		
在2019年1月1日	15,556	111,046	2,961	129,563	111,214
添置	—	—	9,745	9,745	9,745
折舊	(623)	(13,846)	(3,330)	(17,799)	—
利息支出	—	—	—	—	1,848
付款	—	—	—	—	(13,233)
在2019年6月30日	14,933	97,200	9,376	121,509	109,574

在本期間，本集團確認來自短期租賃的租金支出 10,311,000 港元。

3. 已頒佈惟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 HKFRS。

HKFRS 3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HKFRS 10 和 HKAS 28 (2011 年)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HKFRS 17	保險合約 ²
HKAS 1 和 HKAS 8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¹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在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目前可供採納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和經修訂 HKFRS 的影響。截至目前，其結論為採納此等新訂和經修訂 HKFRS 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然而，本集團暫時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和經修訂 HKFRS 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和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類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解鋁分類，包括經營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電解鋁廠」），其在澳洲從事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業務；
- (b) 煤分類，包括在澳洲營運煤礦和銷售煤；
- (c) 進出口商品分類，包括在澳洲出口多種商品，例如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和進口其他商品和製成品，例如鋼和汽車和工業用電池和輪胎；和
- (d) 原油分類，包括在印尼和中國經營油田和銷售石油。

管理層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類的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和表現評估。分類表現乃根據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報告分類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資產減值撥備，以及總部和企業的支出。

分類資產不包括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在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銀行和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款、遞延稅項負債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原油	總計
2019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附註5)	575,651	318,475	430,412	503,825	1,828,363
其他收入	41,083	—	14,586	1,761	57,430
	616,734	318,475	444,998	505,586	1,885,793
分類業績	(43,415)	9,203	29,914	172,096	167,798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24,089
未分配開支					(131,262)
未分配融資成本					(151,389)
應佔的溢利：					
聯營公司					194,132
一間合資企業					277,809
除稅前溢利					381,177
2018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附註5)	635,191	420,924	439,142	649,918	2,145,175
其他收入	2,052	—	2,302	28,926	33,280
	637,243	420,924	441,444	678,844	2,178,455
分類業績	24,926	98,373	29,476	305,348	458,123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21,460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86,814) *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13,026) *
未分配開支					(160,140)
未分配融資成本					(132,756)
應佔的溢利：					
聯營公司					214,524
一間合資企業					254,139
除稅前溢利					555,510

* 與煤分類有關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原油	總計
分類資產					
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08,981	618,187	424,905	2,877,560	4,829,633
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963,278	614,612	542,322	3,066,769	5,186,981
分類負債					
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5,370	236,225	39,601	361,260	1,022,456
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417,086	247,110	156,504	389,212	1,209,912

5.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入		
銷售商品：		
電解鋁	575,651	635,191
煤	318,475	420,924
進出口商品	430,412	439,142
原油	503,825	649,918
	1,828,363	2,145,175

(a) 分解收入資料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原油	總計
2019年					
地區市場					
中國	—	—	—	503,825	503,825
澳洲	226,984	8,878	419,507	—	655,369
歐洲	—	24,749	—	—	24,749
其他亞洲國家	230,825	267,072	203	—	498,100
其他	117,842	17,776	10,702	—	146,320
	575,651	318,475	430,412	503,825	1,828,363
2018年					
地區市場					
中國	—	58,750	—	579,630	638,380
澳洲	—	24,337	428,026	—	452,363
歐洲	178,915	27,074	—	—	205,989
其他亞洲國家	456,276	290,747	1,839	70,288	819,150
其他	—	20,016	9,277	—	29,293
	635,191	420,924	439,142	649,918	2,145,175

本集團銷售商品的所有收入已於商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點確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收入	20,892	14,829
服務手續費	1,996	2,104
出售廢料	1,536	2,678
其他應收款減值回撥	—	10,92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回撥	12,409	—
出售石油分成合同部分參與權益的收益	—	15,870
保險索償	22,815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17,065	—
其他	4,806	8,330
	81,519	54,740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19年	2018年
銀行和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135,600	131,525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1,848	—
融資租賃的利息支出	—	338
非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137,448	131,863
其他融資費用：		
撥備貼現值因時間流逝所產生的增加	13,941	893
	151,389	132,756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2019年	2018年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192,557	224,6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747	—
其他資產攤銷	2,376	2,392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631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淨額	319	309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	86,814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	13,02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	—	18,602
匯兌虧損淨額 *	11,080	25,651

* 此等數額已包括在簡明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支出淨額」內。

8. 所得稅支出

	2019年	2018年
期間 – 香港	—	—
期間 – 其他地區		
期間支出	74	172
過往期間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	(8)
期間稅項總支出	82	164

用於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法定稅率為16.5% (2018年：16.5%)。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在香港並無應評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8年：無)。

在其他地區的應評稅溢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8. 所得稅支出(續)

澳洲：本集團在澳洲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付澳洲利得稅，稅率為30% (2018年：30%)。

印尼：適用於在印尼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率為30% (2018年：30%)。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就其擁有在印尼的油氣資產的參與權益按14% (2018年：14%)的實際稅率繳付分公司稅。

中國：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繳付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018年：25%)。

根據HKAS 12「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按預期在實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本期間不派發中期股息 (2018年：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0港仙 (共275,020,000港元) 已在2019年6月2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已在2019年7月16日派付。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362,051,000港元 (2018年：529,125,000港元) 和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857,727,149股 (2018年：7,857,727,149股) 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加上所有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當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假設以無償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本期間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並無作出任何攤薄調整。由於(a)就本期間而言，本期間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為購股權已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屆滿；及(b)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而言，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平均股價並沒有超過當時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並無因購股權產生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和設備

本期間內，本集團以總成本61,352,000港元 (2018年：57,507,000港元) 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並出售賬面總值為425,000港元 (2018年：3,499,000港元) 的物業、廠房和設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煤分類資本性工程作出減值撥備86,814,000港元，以將其賬面值悉數撇減。該減值產生的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資成本的可能性較低。

12.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流動投資：		
在澳洲和中國的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2,190	2,190

上述非上市投資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支付本金和利息，因此已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預付款項	50,818	56,770
預付土地租賃款的流動部份	—	1,182
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448,271	786,687
	499,089	844,639
減值撥備	(36,493)	(36,493)
	462,596	808,146
列為流動資產部份	(399,276)	(788,459)
非流動部份	63,320	19,687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CITIC Canada Energy Limited (「CCEL」，一間合資企業，本集團透過其擁有、管理和經營哈薩克斯坦Karazhanbas油田(定義見第37頁))款項323,178,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689,847,000港元)，該款項為免息和按要求償還。

自2015年上半年起生效的一項印尼稅務法規，限制增值稅返還只能從按石油分成合同(定義見第33頁)分配給政府的權益石油中實現。在2015年，由於在石油分成合同屆滿前是否有權益石油可分配給政府存在不確定性，就可能無法收回的增值稅返還作出其他應收款減值105,664,000港元。隨著在2016年10月對該稅務法規作出修訂，可從每次向政府交付頭份油分成後申請增值稅返還。因此，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回撥其他應收款減值10,929,000港元。

在2019年6月30日，上述資產概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為最近未有不良還款記錄的應收款。

14. 存貨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原材料	187,361	190,298
在製品	14,828	14,520
製成品	238,607	404,036
	440,796	608,854

在2014年，中國當局就存放在中國青島港的若干鋁和銅產品的倉單，據稱被重複使用而展開調查（「調查」）。本集團沒有牽涉在調查中，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不知悉調查狀況或結果。

本集團有若干氧化鋁和銅儲存在青島港保稅倉庫（「存貨」），總賬面值979,212,000港元。鑒於調查影響，本集團在2014年6月就存貨向青島海事法院申請資產保護令。

在過往年度，就該存貨而言，本集團已就所有氧化鋁作出累計全額撥備579,277,000港元，並已就銅作出部分撥備219,662,000港元，餘下銅存貨（「餘下銅」）在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為180,273,000港元。在2017年12月31日，餘下銅的累計撥備為83,344,000港元。

在2018年3月，本集團獲准處理餘下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餘下銅的估計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淨值，因而作出33,540,000港元的升值調整並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內的「銷售成本」，使餘下銅在2018年6月30日的賬面淨值至213,813,000港元。

在2018年，已悉數售出餘下銅。

鑒於調查結果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隨著時間推移，本集團在2018年悉數撤銷存貨（餘下銅除外）的賬面值及其相關累計撥備，各自的總額為715,595,000港元。

15.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並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個月內	209,088	321,885
一至二個月	55,435	88,509
二至三個月	81,402	63,325
超過三個月	98,661	85,946
	444,586	559,665

本集團一般給予認可客戶的賒賬期由30日至120日不等。

16. 衍生金融工具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遠期貨幣合約	—	754	3,878	176
遠期商品合約	116	8,407	—	23,567
電力合約二(定義見第31頁)	572,896	—	529,640	—
	573,012	9,161	533,518	23,743
列作非流動部份：				
電力合約二	(218,942)	—	(244,983)	—
流動部份	354,070	9,161	288,535	23,743

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在日常業務運作中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藉此對沖外匯匯率、商品價格和電價波動的風險。

17.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11,326	158,350
一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	61
	111,326	158,411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和一般按30日至90日數期結算。

18. 銀行和其他借貸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銀行借貸 – 無抵押	(a)	1,682,755	2,316,552
其他借貸 – 無抵押	(b)	3,900,000	3,900,000
		5,582,755	6,216,552

附註：

(a) 在2019年6月30日，銀行借貸包括：

- (i) 合共30,376,000澳元(166,162,000港元)的貿易融資，按Bank Bill Swap Bid Rate(或資金成本)加息差計息；和
- (ii) 合共194,435,000美元(1,516,593,000港元)的銀行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LIBOR」)加息差計息。

(b) 其他借貸是從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取得的貸款，按LIBOR加息差計息。

18. 銀行和其他借貸(續)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1,682,755	2,006,729
第二年	—	309,823
	1,682,755	2,316,552
應償還其他借貸：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00,000	3,900,000
銀行和其他借貸總額	5,582,755	6,216,552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1,682,755)	(2,006,729)
非流動部份	3,900,000	4,209,823

19. 應付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並在2021年6月到期。

融資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應付款項：	
一年內	2,324
第二年	367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9
最低融資租賃款總額	2,840
未來融資費用	(108)
應付融資租賃款淨值總額	2,732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2,243)
非流動部份	489

在2019年1月1日採納HKFRS 16後，根據HKAS 17應付融資租賃款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

20. 股本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2018年12月31日：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和繳足：		
7,857,727,149股(2018年12月31日：7,857,727,149股)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392,886	392,886

21. 訴訟和或然負債

- (a) 在2017年3月，勝利油田科爾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科爾」)在大連海事法院(「大連法院」)對天時集團能源有限公司(「天時集團」)提出法律索償(「勝利油田索償」)。根據勝利油田索償，科爾就有關其履行在海南一月東區塊分包合同的工作，向天時集團索取賠償人民幣29,535,000元(33,543,000港元)，其中包括人員和機器的待工費用支出、工作緩減損失、因工程逾時導致的留守費用支出以及利益損失連同利息。

在2017年7月，科爾向大連法院申請將賠償增加至人民幣30,928,000元(35,125,000港元)。有關勝利油田索償的法院聆訊在2017年下半年舉行，以確定天時集團與科爾之間的合同關係、合同項下的權利和義務以及勝利油田索償是否已失效。

在2019年4月，科爾向大連法院申請取消索償。

- (b) 在2017年8月，Kuwait Foreign Petroleum Exploration Company(「KUFPEC」，當時擁有石油分成合同的30%參與權益)在昆士蘭州最高法院(「昆士蘭法院」)就其聲稱未根據石油分成合同授權的若干支出1,576,000美元(12,293,000港元)對CITIC Seram Energy Limited(「CITIC Seram」)提出索償。在2019年7月，CITIC Seram與KUFPEC達成和解協議，賠償830,000美元(6,474,000港元)。

2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就有關廠房和機器及土地和建築物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按到期時間劃分的應付未來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年內	34,12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4,403
五年後	19,281
	137,809

就先前按HKAS 17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項下的若干廠房和機器及土地和建築物而言，本集團為承租人。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方法首次應用HKFRS 16。此外，本集團已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由2019年1月1日起，未來租賃付款(短期租賃付款除外)會根據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的政策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為租賃負債。

23. 承擔

除附註22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撥備： 基建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資本開支	1,294,869	1,215,515

此外，本集團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已簽約但未撥備： 基建項目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資本開支	34,939	19,412

24. 關連人士交易和關連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2019 年	2018 年
最終控股公司：		
租金支出	1,392	1,340
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租金支出	1,730	1,423
利息支出	90,444	76,076
服務手續費	1,987	2,006
管理費收入	1,040	1,097
一間合資企業：		
租金收入	1,866	2,063
服務費收入	167	167

上述交易均按共同議定的條款釐定。

(b) 本集團從一名關連人士取得的借貸：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		
其他借貸(附註 18)	3,900,000	3,900,000

上述借貸為一項無抵押貸款，貸款期自 2017 年 6 月起為期五年。該貸款按 LIBOR 加息差計息。

(c) 已付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2019 年	2018 年
薪金	13,407	11,529
董事袍金	492	540
房屋津貼	1,194	934
花紅	100	6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807	825
	16,000	14,478

(d)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的未來不可撤銷到期應付的租賃款總額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一年內	3,633	3,57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391	10,164
	14,024	13,734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2,190	2,190	2,190	2,190
衍生金融工具	573,012	533,518	573,012	533,518
	575,202	535,708	575,202	535,708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9,161	23,743	9,161	23,743
銀行和其他借貸	5,582,755	6,216,552	5,582,755	6,216,552
應付融資租賃款	—	2,732	—	2,732
	5,591,916	6,243,027	5,591,916	6,243,02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應收貿易賬款、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應付賬款以及計入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的期限短。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負責彼等各自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財務團隊負責審閱和調整估值程序的參數。為編制中期和年度的財務報告，每年與財務總監討論估值程序和結果兩次。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按當前與自願方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盤出售)中可交換有關工具的金額列賬。估計公允價值乃使用以下的方法和假設。

- (a) 銀行和其他借貸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和剩餘到期期限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本集團在本期間末的銀行和其他借貸的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並不重大。
- (b)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主要是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臨時定價安排的內含衍生工具和電力合約二)採用現值計算法按類似遠期定價和折現現金流量模型的估值技術計量。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臨時定價安排的內含衍生工具和電力合約二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同。
 - (i) 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和臨時定價安排的內含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使用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和非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基於估值技術而釐定。
 - (ii) 電力合約二的公允價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基於估值技術釐定。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數據及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述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範圍		公允價值對數據變動的敏感度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電力合約二 折現現金流量法	電價 (每兆瓦時)	65 澳元 至 146 澳元	68 澳元 至 140 澳元	電價上升(下降)1%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10,937,000 港元(10,937,000 港元) (2018年12月31日：11,683,000 港元(11,683,000 港元))
	折現率	1.18% 至 1.31%	1.63% 至 2.17%	折現率上升(下降)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 5,638,000 港元(5,769,000 港元) (2018年12月31日：5,614,000 港元(5,757,000 港元))

公允價值分層

下表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分層說明。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重大 可觀察 數據 (第二層)	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層)	
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2,190	—	—	2,190
衍生金融工具	—	116	572,896	573,012
	2,190	116	572,896	575,202
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金融資產	2,190	—	—	2,190
衍生金融工具	—	3,878	529,640	533,518
	2,190	3,878	529,640	535,708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分層(續)

公允價值分層(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重大 可觀察 數據 (第二層)	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層)	
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	—	9,161	—	9,161
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	—	23,743	—	23,743

在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一層和第二層之間調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2018年：無)。

公允價值獲披露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重大 可觀察 數據 (第二層)	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層)	
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銀行和其他借貸	—	5,582,755	—	5,582,755
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銀行和其他借貸	—	6,216,552	—	6,216,552
應付融資租賃款	—	2,732	—	2,732
	—	6,219,284	—	6,219,284

2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報方式。

業務回顧和展望

回顧

年初以來，全球貿易和投資活動疲軟，製造業增長乏力，各主要經濟體增速下降，經濟下行壓力顯著，因此，本集團主營業務如原油、電解鋁和煤等大宗商品價格均同比下滑。其中，國際原油價格受石油輸出國組織減產、美國原油庫存下降以及美國對伊朗制裁等因素影響，1月到4月呈震盪上行趨勢，惟受中美貿易戰影響，原油價格自5月底開始下跌。上半年布倫特原油平均價格約每桶66.3美元，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本期間，除電解鋁分類錄得虧損以外，其他分類均錄得溢利，尤其是在哈薩克斯坦的Karazhanbas油田（定義見第37頁）、中國月東油田（定義見第34頁）和Alumina Limited（「AWC」）對本集團的利潤貢獻最大。相較去年同期，原油、煤和電解鋁分類的表現均有所下滑，因此本集團在本期間內的溢利下跌。

原油

面對富有挑戰的經營環境，本集團致力做好成本控制，同時穩步推進油田開發調整方案，穩定原油業務的經營業績。

本期間內，Karazhanbas油田產量維持穩定。月東油田由於老井出砂，影響生產。印尼Seram區塊（定義見第33頁）由於暫無新井投入，加上現有油井自然遞減，產量較去年同期減少。本期間內本集團整體平均日產量為48,810桶（100%基準），較2018年同期的49,450桶（100%基準）略微下降。

本期間內，Karazhanbas油田由於銷量上升以及因哈薩克斯坦堅戈（「堅戈」）兌美元貶值導致以堅戈計價的成本下降等因素，溢利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月東油田由於油井折舊增加導致成本上升，因此分類業績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由於現有合同將於即將到來的10月底到期，印尼Seram區塊於本期間末的累計原油存貨連同2019年10月底前生產的原油將於2019年10月底一併銷售。於本期間內，Seram區塊無原油銷售並錄得虧損。

金屬

本期間內，儘管生產成本減少及銷量增加，商品價格下跌導致電解鋁廠錄得虧損。

由於氧化鋁價格下跌，本集團於本期間在AWC的權益按權益法錄得的應佔溢利較2018年同期有所下降。

本期間內，部分主要錳產品平均售價同比上升，因此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中信大錳」）的經營業績有所提升。

煤

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及中美貿易磋商充斥不明朗因素，2019年上半年煤炭價格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跌。除此之外，在採煤設備故障的影響下，本期內煤分類產銷量減少。因此，本期間的煤分類業績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進出口商品

本期間內，本集團堅持現有營銷策略，以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和交易行為。該分類的收入較去年同期略微下降，分類業績與去年同期相若。

展望

展望未來，國際政治形勢依然存在著不確定性，但預計原油和商品價格將維持在相對穩定的水平。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持續做好成本控制措施，以減少原油價格下行帶來的營運壓力，努力實現主要的生產和經營目標，爭取盈利狀況穩中有進。本集團亦將通過開展地質研究和調整開發方案，探索原油儲備的增長空間，提升現有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空間；同時繼續尋找優質的投資機會，優化業務組合，在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續支持下繼續為股東創造更佳回報。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千港元

營運業績和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減少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收入	1,828,363	2,145,175	(14.8%)
EBITDA ¹	743,246	1,015,811	(26.8%)
經調整EBITDA ²	1,113,997	1,322,853	(15.8%)
股東應佔溢利	362,051	529,125	(31.6%)
經調整EBITDA覆蓋比率 ³	5.9倍	7.7倍	
每股盈利(基本) ⁴	4.61港仙	6.73港仙	

財務狀況和比率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增加/ (減少)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2,047,839	1,921,169	6.6%
資產總額*	13,307,865	13,679,747	(2.7%)
總債務 ⁵	5,582,755	6,216,552	(10.2%)
淨債務 ⁶	3,534,916	4,295,383	(17.7%)
股東應佔權益	6,253,442	6,141,483	1.8%
流動比率 ⁷	1.4倍	1.4倍	
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 ⁸	36.1%	41.2%	
每股淨資產價值 ⁹	0.80港元	0.78港元	

1 除稅前溢利 + 融資成本 + 折舊 + 攤銷 + 資產減值虧損

2 EBITDA +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融資成本、折舊、攤銷、所得稅支出和非控股股東權益)

3 經調整EBITDA / (融資成本 +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融資成本)

4 股東應佔溢利 /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 銀行和其他借貸

6 總債務 -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7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8 淨債務 / (淨債務 + 股東應佔權益) x 100%

9 股東應佔權益 / 期末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包括本期間內有關礦產勘探、開發和開採活動的資本開支合共50,033,000港元(2018年全年:274,747,000港元)

本期間內，原油和商品價格走軟，本集團收入無可避免受挫。儘管本期間內售價走軟，本集團仍錄得股東應佔溢利362,100,000港元。本集團大部份成本均以業務營運當地的貨幣計價。堅戈、人民幣和澳元兌美元貶值，抵銷部分因售價走軟帶來的影響。除電解鋁分類外，本集團所有分類和投資在本期間均錄得溢利。儘管電解鋁廠的產能已在2017年第四季度恢復至電力中斷前的水平，但鋁價下跌導致電解鋁分類在本期間內錄得虧損。

以下為本集團各業務分類在本期間內的經營活動描述和與2018年上半年的業績比較。

電解鋁

- 本集團在澳洲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合營項目持有22.5%參與權益。電解鋁廠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

收入	575,700,000 港元	(2018年： 635,200,000 港元)	▼ 9%
分類業績	虧損 43,400,000 港元	(2018年： 溢利 24,900,000 港元)	不適用

由於中國經濟增速受制於中美貿易戰的影響，該分類的平均售價下降20%。儘管銷量上升14%，但收入仍較2018年上半年下降9%。因此，鋁平均售價大幅下降亦對該分類的毛利率和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電解鋁業務為以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若干成本以澳元支付。本期間澳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淨虧損2,400,000港元(2018年：匯兌淨收益6,400,000港元)。

- 在2017年1月，本集團就有關在2017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期間的電解鋁廠電力供應，與AGL Energy Limited(一間在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上市(股份代號：AGL)的綜合再生能源公司)數間附屬公司訂立一份對沖協議(「電力合約二」)。電力合約二將浮動電價轉換為固定電價，以減少現金流量的變化。電力合約二已應用對沖會計法。

根據HKFRS，電力合約二被視為衍生金融工具，根據遠期市場電價在合約期限內每個報告的期末和合約到期時重估，並在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確認其公允價值的收益或虧損。

- 在2019年上半年，電解鋁廠因維多利亞州輸電網絡於2016年12月1日電力中斷影響產能，因而獲賠保險索賠22,800,000港元，並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收入和收益」。

煤

- 本集團持有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項目(「CMJV」)的14%參與權益，以及多項澳洲煤礦勘探業務的權益。CMJV為國際海運市場的低揮發性噴吹煤的一個主要生產商。

收入	318,500,000 港元	(2018年：420,900,000 港元)	▼ 24%
分類業績	9,200,000 港元	(2018年： 98,400,000 港元)	▼ 91%

由於全球經濟放緩，中美貿易戰充斥不明朗因素及生產設備故障，煤的售價和銷量分別下跌8%和17%，加上2019年上半年較高的剝採率而導致每噸銷售成本上升，令該分類在本期間錄得的收入、毛利率和業績均有所下降。

本集團的煤業務為以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大部份成本以澳元支付。本年度澳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淨虧損100,000港元(2018年：8,100,000港元)。

- 在2018年6月，考慮到收回投資成本的可能性較低，就CMJV的若干資本性工程和採礦資產分別作出減值撥備86,800,000港元和13,100,000港元(均為稅項抵免前)，並分別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內的「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和「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該等資產與Codrilla項目(一個位於昆士蘭Bowen Basin的新規劃項目，其發展已自2012年末暫停)有關。儘管在2018年上半年市況有所改善，該項目仍不被認為在煤礦餘下期限內具有經濟可行性。因此，已就相關資本性工程和採礦資產的賬面值作出全額撥備。

進出口商品

- 出口產品包括從澳洲和其他國家採購輸往中國和其他亞洲國家的鋁錠、煤、鐵礦石、氧化鋁和銅。進口產品包括從中國以及其他國家進口至澳洲的鋼鐵和汽車，以及工業用電池和輪胎。
- | | | | | |
|------|----------------|------------------------|---|----|
| 收入 | 430,400,000 港元 | (2018年：439,100,000 港元) | ▼ | 2% |
| 分類業績 | 29,900,000 港元 | (2018年：29,500,000 港元) | ▲ | 1% |

本期間內，該分類仍然面對困難的市場和經營狀況。商品價格下降導致收入減少2%。然而，由於銷量增加，該分類業績與2018年上半年相若。

在2018年上半年，餘下銅的賬面值升值並以其估計可變現淨值33,500,000港元列賬。

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是以淨美元計價的資產，惟若干成本以澳元支付。本年度澳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淨虧損1,500,000港元(2018年：匯兌淨收益100,000港元)。

- 在2014年，中國當局展開調查，儘管該調查沒有涉及本集團，但自2014年下半年以來仍對本集團出口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本集團有賬面原值為979,200,000港元的存貨，鑒於調查影響，本集團在2014年6月就存貨向青島海事法院申請資產保護令。

在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末，已就該存貨作出的撥備分別為319,800,000港元、389,700,000港元和89,400,000港元(均為稅項抵免前)，相當於就所有氧化鋁作出全額撥備579,300,000港元和就銅作出部分撥備219,600,000港元。該等撥備共798,900,000港元，已計入綜合利潤表的「存貨的減值撥備」。在2017年12月31日，餘下銅的累計撥備和賬面淨值分別為83,300,000港元和180,300,000港元。

自2017年2月起，本集團一直與有關方面討論並致力收回餘下銅。在2018年3月，本集團獲准處理餘下銅。在2018年6月30日，由於餘下銅的估計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淨值，因而作出33,500,000港元的升值調整並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內的「銷售成本」，使餘下銅的賬面淨值至213,800,000港元。

在2018年下半年，餘下銅悉數售出。此外，鑒於調查結果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且已經過一段時間，本集團悉數撇銷存貨（餘下銅除外）的賬面值及其相關累計撥備（各為715,600,000港元）。因此，有關存貨賬面值的內在的不確定性將不再存在。

原油(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Seram擁有相關石油分成合同的41%參與權益，該合同授予其在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Seram區塊」)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的權利，直至2019年10月31日(「石油分成合同」)。CITIC Seram為Seram區塊的運營商。

在2018年5月4日，CITIC Seram完成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有關在石油分成合同的10%參與權益的所有權利、利益和義務(「銷售權益」)，因此自2018年1月1日起，CITIC Seram在石油分成合同的參與權益由51%減少至41%。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7日和2018年5月4日的公告。

在2018年5月31日，SKK Migas(印尼政府成立的一個特別工作組，負責管理該國的上游石油和天然氣業務活動)與石油分成合同的現有參與者(包括CITIC Seram)簽署一份經修訂並重訂的石油分成合同，該合同將在Seram區塊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的權利自2019年11月1日起延長20年(「經修訂分成合同」)，經修訂分成合同確保CITIC Seram能於Seram區塊勘探開採直至2039年10月底。根據經修訂分成合同，CITIC Seram將繼續為Seram區塊的運營商。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31日的公告。

在2018年12月31日，就石油分成合同而言，Seram區塊的探明石油儲量(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估計為500,000桶。

- 本期間，CITIC Seram的分類業績錄得虧損20,500,000港元(2018年：溢利44,900,000港元)。下表列示所述期間Seram區塊的表現比較：

		2019年 上半年 (41%)	2018年 上半年 (41%)	變動
平均基準新加坡普氏平均價：				
普氏高硫燃油 180 CST 新加坡	(每桶美元)	64.6	63.3	▲ 2%
平均原油實現價格	(每桶美元)	—	64.7	▼ 100%
銷量	(桶)	—	139,000	▼ 100%
收入	(百萬港元)	—	70.3	▼ 100%
總產量	(桶)	123,000	137,000	▼ 10%
日產量	(桶)	682	760	▼ 10%

經考慮銷售成本和存貨水平後，預期在石油分成合同完結前將悉數售出所有存貨，因此在本期間內並無原油銷售。

由於現有井產量持續自然遞減，以及Seram區塊自2016年起未有鑽探新開發井，因此產量減少10%。

- CITIC Seram計劃在2019年11月經修訂分成合同生效後在Oseil地區重啟鑽探活動，以及重啟Lofin地區的勘探活動。
- 自2015年上半年起生效的一項印尼稅務法規，限制增值稅返還只能從按石油分成合同分配給政府的權益石油中實現。在2015年，由於在石油分成合同屆滿前是否有權益石油可分配給政府存在不確定性，因此，就可能無法收回的增值稅返還作出其他應收款減值105,700,000港元，從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利潤表中「其他支出淨額」扣除。

隨著2016年10月對此稅務法作出修訂，可從每次向政府交付頭份油分成後申請增值稅返還。因此，2018年上半年回撥其他應收款減值10,900,000港元，並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收入和收益」。

- 2018年上半年，CITIC Seram從出售銷售權益獲得所得款項淨額27,600,000港元(扣除轉讓稅後)。2018年上半年錄得出售部分參與權益的收益15,900,000港元，並計入簡明綜合利潤表內的「其他收入和收益」。
- 在2017年8月，KUFPEC(當時擁有石油分成合同的30%參與權益)在昆士蘭法院就其聲稱未根據石油分成合同授權的若干支出1,600,000美元(12,300,000港元)對CITIC Seram提出索償。在2019年7月，CITIC Seram與KUFPEC達成和解協議並賠償830,000美元(6,500,000港元)，法院案件已結束。

原油(中國海南 – 月東區塊)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海月能源有限公司(「中信海月」)擁有天時集團的90%權益。

根據在2004年2月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訂立的一份石油合同(在2010年5月簽訂補充協議)，天時集團持有位於中國遼寧省渤海灣盆地的海南 – 月東區塊(「海南 – 月東區塊」)的石油勘探、開發和生產權利，直至2034年止。天時集團與中石油合作經營海南 – 月東區塊。

在2018年12月31日，海南 – 月東區塊內的主要油田月東油田(「月東油田」)的探明石油儲量(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估計為31,700,000桶。

- 本期間，中信海月的分類業績錄得溢利 192,600,000 港元(2018年：260,400,000 港元)，下降 26%。下表列示所述期間月東油田的表現比較：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天時集團的應佔部份)			
平均基準報價：					
普氏Dubai原油	(每桶美元)	65.3	67.9	▼	4%
平均原油實現價格	(每桶美元)	65.5	68.0	▼	4%
銷量	(桶)	983,000	1,087,000	▼	10%
收入	(百萬港元)	503.8	579.6	▼	13%
總產量	(桶)	1,011,000	1,074,000	▼	6%
日產量	(桶)	5,590	5,940	▼	6%

由於與2018年上半年相比平均原油實現價格下跌4%且銷量在產量下跌的帶動下也下跌10%，本期間內收入減少13%。月東油田主要由於老井出砂，產量與2018年上半年相比下跌6%。大多數井的出砂情況已治理完畢。

- 每桶銷售成本較2018年上半年增加7%，主要由於估計探明已開發石油儲量在2018年年底下調影響每桶折舊、耗損和攤銷上升15%；加上天時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在本期內貶值6%，因而抵銷了部分成本升幅。
- 儘管現已實行成本控制計劃，天時集團仍將繼續進行所須維修和保養工作，以保持月東油田現有井的生產水平。自2015年起，天時集團已在月東油田更廣泛地應用熱採，亦將致力促進新技術的應用，以改善月東油田的產能，並計劃按管控式鑽探計劃鑽探新井。
- 為增加石油儲量，天時集團在渤海灣盆地內正積極探索有潛力的勘探區域。
- 在2017年3月，科爾提出勝利油田索償。根據勝利油田索償，科爾就有關其履行在海南－月東區塊分包合同的工作，向天時集團索取賠償人民幣29,500,000元(33,500,000港元)，其中包括人員和機器的待工費用支出、工作緩減損失、因工程逾時導致的留守費用支出以及利益損失連同利息。勝利油田索償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9日的公告。

在2017年7月，科爾向大連法院申請將賠償增加至人民幣30,900,000元(35,100,000港元)。有關勝利油田索償的法院聆訊在2017年下半年舉行，以確定天時集團與科爾之間的合同關係、合同項下的權利和義務以及勝利油田索償是否已失效。

在2019年4月，科爾向大連法院申請撤銷賠償，法院案件已結束。

錳

- 本集團透過其在中信大錳（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91））的34.39%股權擁有錳開採和生產的權益。中信大錳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本集團為中信大錳的單一最大股東。
- 中信大錳擁有中國廣西省大新錳礦、天等錳礦和外伏錳礦的100%權益；中國貴州省長溝錳礦的64%權益和西非加蓬Bembélé錳礦的51%權益。中信大錳是全球最大的垂直綜合錳生產商之一，主要(a)在中國從事錳礦開採、礦石加工和錳下游加工業務；(b)在西非加蓬從事錳礦開採和礦石加工業務；和(c)從事生產鏈各階段的錳產品買賣等業務。

中信大錳擁有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33）的29.99%權益，中信大錳分散其投資而進入有色金屬領域，由單一錳生產商轉變為綜合礦產品生產商。

-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其應佔中信大錳的損益入賬。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9,600,000 港元 （2018年：31,200,000 港元） ▼ 5%

本集團就其在中信大錳的權益在本期間應佔溢利輕微下降。在本期間，由於若干主要錳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中信大錳錄得從錳業務帶來的溢利增長。在2018年上半年，中信大錳錄得一筆由中國地方政府發出的拆遷補償。

中信大錳的詳細財務業績可分別在聯交所和中信大錳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和 <http://www.dameng.citic.com> 獲取。

鋁土礦開採和氧化鋁冶煉

- 本集團透過持有具領導地位的澳洲公司AWC（在澳交所上市（股份代號：AWC））的9.6846%股權，在鋁行業的上游開採和冶煉領域的世界級全球性資產組合中擁有權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附屬公司擁有AWC的合共9.3775%股權。AWC被視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AWC透過其在全球最大的氧化鋁生產商Alcoa World Alumina and Chemicals合資企業的40%擁有權，在全球的鋁土礦開採、氧化鋁精煉及精選鋁冶煉經營等領域均擁有重要的權益。

-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其應佔AWC的損益入賬。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164,500,000 港元 （2018年：183,300,000 港元） ▼ 10%

本集團在本期間就其AWC的權益錄得應佔溢利。本期間，由於氧化鋁的平均銷售價格下降，本集團錄得應佔AWC的溢利下降。

在本期間內，本集團從AWC收到股息306,700,000港元（2018年上半年：202,300,000港元）。

AWC財務業績的詳細內容可於其網站 <http://www.aluminalimited.com> 獲取。

原油(哈薩克斯坦 Karazhanbas 油田)

-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Oil & Gas Holdings Limited和JSC KazMunaiGas Exploration Production透過CCEL共同擁有、管理和營運JSC Karazhanbasmunai(「KBM」)。實際上，本集團擁有KBM的50%附投票權已發行股份(佔KBM已發行股份總數47.31%)。

KBM從事石油開發、生產和銷售業務，並持有哈薩克斯坦Mangistau Oblast內Karazhanbas油氣田(「Karazhanbas油田」)的石油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的權利，直至2035年。

在2018年12月31日，Karazhanbas油田的探明石油儲量(根據石油資源管理制度的標準釐定)估計為194,700,000桶。

-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其應佔CCEL的損益入賬。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的溢利 277,800,000 港元 (2018年：254,100,000 港元) ▲ 9%

下表列示所述期間Karazhanbas油田的表現比較：

		2019年 上半年 (50%)	2018年 上半年 (50%)	變動
平均基準收市報價：				
Urals Mediterranean 原油	(每桶美元)	66.0	69.1	▼ 4%
Dated Brent 原油	(每桶美元)	66.3	70.8	▼ 6%
平均原油實現價格	(每桶美元)	62.9	67.5	▼ 7%
銷量	(桶)	3,638,000	3,410,000	▲ 7%
收入	(百萬港元)	1,785.7	1,795.2	▼ 1%
總產量	(桶)	3,586,000	3,581,000	▲ 0%
日產量	(桶)	19,800	19,800	▲ 0%

儘管銷量增加7%，但由於平均原油實現價格下降7%，CCEL錄得的收入較2018年上半年減少1%。產量與2018年上半年相若。

在CCEL的綜合利潤表中，「銷售成本」包括礦產開採稅，而「銷售和分銷成本」包括出口關稅和出口稅。此等稅種採用不同的累進稅率。適用於礦產開採稅的稅率參考產量而釐定，而適用於出口關稅和出口稅的稅率乃參考平均油價而釐定。

礦產開採稅每季度按產量收取，每噸稅款參考當季平均油價。出口關稅每月按出口量收取，每噸稅款參考當月平均油價。出口稅每季度按出口收入收取，每美元稅率參考當季平均油價。

每桶銷售成本較2018年上半年下降4%，其中(a)每桶直接營運成本減少8%，主要原因是堅戈(為KBM的功能貨幣)貶值14%，對KBM須以堅戈支付的成本帶來有利影響；和(b)每桶折舊、耗損和攤銷增加6%，原因是2018年就KBM若干油氣資產回撥以往年度的減值撥備。

每桶銷售和分銷成本較2018年上半年下降11%。由於出口關稅和出口稅按累進稅率(參考平均油價確定)徵收，每桶出口關稅和每桶出口稅分別減少9%和12%，與平均油價下降一致。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現金

在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維持於2,047,800,000港元，而在2018年12月31日則為1,921,200,000港元。

在本期間內，已就A貸款(定義見下文)作出提早償還，總額為62,000,000美元(483,600,000港元)。

借貸

在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債務為5,582,800,000港元，其中包括：

- 無抵押銀行借貸1,682,800,000港元；和
- 無抵押其他借貸3,900,000,000港元。

本集團進出口商品業務的大部份交易是透過借貸融資。然而，與有期貸款比較，該等借貸乃屬自動償還、與特定交易有關，且為短期，以配合相關交易的條款。當完成交易並收取銷售款項時，相關借貸即予償還。

在2016年12月，本公司與一組金融機構就一項310,000,000美元(2,418,000,000港元)的無抵押三年期有期貸款(「A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A貸款的款項已用於償還在2014年3月簽署的310,000,000美元有期貸款。本期間內，部分A貸款已提早償還，金額為62,000,000美元(483,600,000港元)。在2019年6月30日，未償還結餘為155,000,000美元(1,209,000,000港元)。

在2017年5月，本公司與一間銀行就一項40,000,000美元(312,000,000港元)的無抵押三年期有期貸款(「B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B貸款的部分款項已用於償還在2012年9月簽署的40,000,000美元有期貸款的當時未償還結餘。在2019年6月30日，未償還結餘為40,000,000美元。

在2017年6月，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的一間附屬公司就一項500,000,000美元(3,90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五年期有期貸款(「C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C貸款的款項已主要用於償還在2015年6月簽署的490,000,000美元(3,822,000,000港元)有期貸款。在2019年6月30日，未償還結餘為500,000,000美元。

銀行和其他借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8。

在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為36.1%(2018年12月31日：41.2%)。本集團的總債務中，1,682,800,000港元須在一年內償還，包括A貸款、B貸款和貿易融資。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在本期間內並無變動。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承受多類風險，例如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該等風險的管理由一系列內部政策和程序所規定，旨在把該等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負面影響減至最低。該等政策和程序已證實有效。

本集團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內含衍生工具和電力對沖協議，其目的為管理由本集團業務和融資來源所產生的外幣風險、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和通脹風險。

新投資

本公司在本期間內並無作出新投資。

意見

經考慮現時可動用借貸額度和內部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有充足資源以滿足可預見的營運資金需求。

僱員和酬金政策

在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約有308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和行政人員。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和業績而釐定。本集團提供免費宿舍予印尼的部份員工。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各自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社會保障退休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僱員設立以下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 (a) 根據印尼政府法例第13/2003號，為在印尼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界定計劃；
- (b) 根據澳洲退休金條例，為在澳洲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界定計劃；和
- (c)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合資格參與的僱員，設立一項界定計劃。

供款金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上述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此等計劃的本集團僱主供款部份全歸僱員所有。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和獎勵。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在本期內一直採用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適用守則條文，並已遵守其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或按照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文）採納一套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在本期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要求標準。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在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必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在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0.05 港元的普通股 數目	根據購股權 在相關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孫 陽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4,000	—	—
陳 健先生	公司	786,558,488 *	—	10.01

* 該數字指陳健先生（「陳先生」）透過其在 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ASM Holdings」）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陳先生為 ASM Holdings 的重大股東。

在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 權益性衍生工具	所持 股份／ 權益性衍生工具 數目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總數 百分比
高培基先生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0,000	直接實益擁有	—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和據董事所知，在2019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在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採納一項為期10年的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該計劃在2014年6月29日屆滿。根據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已經失效。

為使本公司繼續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的激勵或獎勵，本公司在2014年6月27日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

在2019年6月30日，主要股東和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每股面值 0.05港元的普通股 好倉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 百分比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	4,675,605,697 ⁽¹⁾	59.50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4,675,605,697 ⁽²⁾	59.50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公司	4,675,605,697 ⁽³⁾	59.50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公司	3,895,083,904 ⁽⁴⁾	49.57
Keentech Group Limited	公司	3,895,083,904 ⁽⁵⁾	49.57
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	公司	750,413,793 ⁽⁶⁾	9.55
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公司	786,558,488 ⁽⁷⁾	10.01
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	786,558,488 ⁽⁸⁾	10.01
ASM Connaught House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公司	786,558,488 ⁽⁹⁾	10.01
ASM Connaught House General Partner II Limited	公司	786,558,488 ⁽¹⁰⁾	10.01
ASM Connaught House Fund LP	公司	786,558,488 ⁽¹¹⁾	10.01
ASM Connaught House Fund II LP	公司	786,558,488 ⁽¹²⁾	10.01
ASM Connaught House (Master) Fund II LP	公司	786,558,488 ⁽¹³⁾	10.01
Sea Cove Limited	公司	786,558,488 ⁽¹⁴⁾	10.01
TIHT Investment Holdings III Pte. Ltd.	公司	786,558,488 ⁽¹⁵⁾	10.01

附註：

- (1) 該數字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透過其在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中信集團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 (2) 該數字指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在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有限**」)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且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7)，分別由中信盛星有限公司(「**中信盛星**」)和中信盛榮有限公司(「**中信盛榮**」)擁有32.53%和25.60%的權益。中信盛星和中信盛榮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3) 該數字指中信有限透過其在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CITIC Projects**」)、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CA**」)和在Fortune Class Investments Limited(「**Fortune Class**」)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Fortune Class持有30,108,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38%。中信有限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Fortune Class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有限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4) 該數字指CITIC Projects透過其在Keentech Group Limited(「**Keentech**」)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CITIC Projects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有限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5) Keentech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CITIC Project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6) CA為一間在澳洲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信有限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7) 該數字指ASM Holdings透過其在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ASM Limited**」)、ASM Connaught House General Partner Limited(「**ASM General Partner**」)和ASM Connaught House General Partner II Limited(「**ASM General Partner II**」)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ASM Holdings為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 (8) 該數字指ASM Limited透過因其作為ASM Connaught House Fund LP(「**ASM Fund LP**」)、ASM Connaught House Fund II LP(「**ASM Fund II**」)和ASM Connaught House (Master) Fund II LP(「**ASM (Master) Fund II**」)的投資經理及持有該等公司的股權所擁有的控制權而應佔的權益。ASM Limited(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ASM Holding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9) 該數字指ASM General Partner透過其作為ASM Fund LP普通合夥人的角色而應佔的權益。ASM General Partner(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ASM Holding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10) 該數字指ASM General Partner II透過其作為ASM Fund II普通合夥人的角色而應佔的權益。
- (11) 該數字指ASM Fund LP透過其在Albany Road Limited(「**Albany**」)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Albany(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ASM Fund LP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12) 該數字指ASM Fund II透過其在ASM (Master) Fund II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
- (13) 該數字指ASM (Master) Fund II透過其在Caroline Hill Limited(「**Caroline**」)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Caroline(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ASM (Master) Fund II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ASM (Master) Fund II(一間在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為ASM Fund II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14) 該數字指Sea Cove Limited(「**Sea Cove**」)透過其在TIHT Investment Holdings III Pte. Ltd.(「**TIHT**」)的權益而應佔的權益。Sea Cove(一間在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逾三分之一由Caroline持有，及全部已發行股本逾三分之一由Albany持有。
- (15) TIHT(一間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為Sea Cove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除本節和「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第41頁)所披露者外和據董事所知，在2019年6月30日，概無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本期間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

以下披露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披露規定作出。

在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與一組金融機構就 A 貸款（一項 310,000,000 美元（2,418,000,000 港元）的無抵押 3 年期有期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

在 2017 年 5 月，本公司與一間銀行就 B 貸款（一項 40,000,000 美元（312,000,000 港元）的無抵押 3 年期有期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

根據上述信貸協議的規定，倘若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則 (a) 就 A 貸款而言，持有當時尚未償還 A 貸款的 66-2/3% 或以上的金融機構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 A 貸款和所有其他結欠款項；和 (b) 就 B 貸款而言，銀行可要求強制提早償還 B 貸款和所有其他結欠款項。

更新董事資料

以下為本公司 2018 年年報日或之後發生的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規定予以披露。

在 2019 年 4 月 18 日，陳先生獲委任為 PT Lippo Karawaci Tbk（一間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房地產公司）之監事會成員。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審閱本中期報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孫玉峰

香港，2019 年 7 月 26 日

Investor Relations Contact

Suites 6701-02 & 08B
67/F,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Attention : Investor Relations Department
Telephone : (852) 2899 8200
Facsimile : (852) 2815 9723
E-mail : ir@citicresources.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 1 號
環球貿易廣場 67 樓
6701-02 及 08B 室
聯絡：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 2899 8200
傳真：(852) 2815 9723
電郵：ir@citicresources.com

<http://resources.citic>



<http://irasia.com/listco/hk/citicresources>

